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出售、處置、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Greenland Financial Overseas
Investment Group Co., Ltd.**
綠地金融海外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China Greenland Broad Greenstate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綠地博大綠澤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3)

聯合公告

完成發行換股股份及結算股份

綠地金融之財務顧問



申萬宏源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



裕韜資本有限公司

茲提述(1)中國綠地博大綠澤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與綠地金融海外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綠地金融」)於2023年9月27日、2023年10月18日、2023年11月29日、2023年12月5日及2023年12月27日聯合刊發的公告；及(2)本公司與綠地金融於2023年12月5日聯合刊發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換股及根據發行換股股份的特別授權發行換股股份；(ii)結算及根據發行結算股份的特別授權發行結算股份；(iii)申請清洗豁免；及(iv)增加法定股本。

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聯合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發行換股股份及結算股份

董事會與綠地金融欣然宣佈，通函董事會函件中「換股協議—換股協議的先決條件」及「結算協議—結算協議的先決條件」各段分別載列的換股協議及結算協議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換股完成及結算完成同時於2024年1月3日落實。

於換股完成及結算完成後，(i)本公司按每股換股股份0.1港元的發行價向綠地金融正式配發及發行列作繳足的1,979,000,000股換股股份；及(ii)本公司按每股結算股份0.1港元的發行價分別向Inscription Capital及Easten Capital正式配發及發行列作繳足的300,796,510股及199,476,490股結算股份。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換股股份及結算股份分別佔本公司經擴大繳足已發行股本的約33.99%及8.60%。

對股權結構的影響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本公司的相關證券包括合共5,821,809,957股已發行股份。

以下載列本公司(i)緊接換股完成及結算完成之前；及(ii)緊隨換股完成及結算完成之後的股權結構。

股東名稱	緊接換股完成及結算完成 之前的股權		緊隨換股完成及結算完成 之後的股權	
	持股數目	概約股權 百分比	持股數目	概約股權 百分比
綠地金融及其一致行動人士 ⁽¹⁾	991,321,041	29.66%	2,970,321,041	51.02%
博大國際 ⁽²⁾	425,171,041	12.72%	425,171,041	7.30%
綠澤東方國際 ⁽²⁾	306,313,662	9.16%	306,313,662	5.26%
公眾股東：				
Wholeking Holdings Limited ⁽³⁾	235,392,000	7.04%	235,392,000	4.04%
其他公眾股東 ⁽³⁾	1,384,339,213	41.42%	1,384,339,213	23.78%
Inscription Capital ⁽⁴⁾	—	—	300,796,510	5.17%
Easten Capital ⁽⁴⁾	—	—	199,476,490	3.43%
總計	<u>3,342,536,957</u>	<u>100.00%</u>	<u>5,821,809,957</u>	<u>100.00%</u>

附註：

- (1) 本公司已根據換股協議向綠地金融配發及發行1,979,000,000股換股股份。
- (2) 綠地金融及其一致行動人士(一方面)與博大國際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包括綠澤東方國際)(另一方面)並非一致行動。博大國際及綠澤東方國際為一致行動人士。博大國際由吳正平先生(前執行董事(於2023年9月1日辭任))及肖莉女士(前執行董事(於2023年4月29日辭任))及吳正平先生的配偶)分別擁有86.92%及13.08%。綠澤東方國際由朱雯女士(前執行董事(於2023年4月29日辭任))擁有2.81%，及由其他人士(本集團現任、前任或退休僱員及業務夥伴等)擁有97.19%。綠澤東方國際並無控股股東，而其最大股東為沈文林先生(本集團退休僱員、獨立第三方及並非與綠地金融一致行動)，彼持有綠澤東方國際的28.11%股權。
- (3) Wholeking及其他公眾股東為獨立股東。Wholeking由Hope Empire Limited全資擁有，而Hope Empire Limited由Silverland Assets Limited全資擁有。Silverland Assets Limited由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全資擁有，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為蔡奎先生(一位獨立第三方及並非與綠地金融一致行動)創立的一項全權信託的受託人。

- (4) 本公司已根據結算協議分別向Inscription Capital及Easten Capital配發及發行300,796,510股及199,476,490股結算股份。

承董事會命
綠地金融海外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唯一董事
施征宇

承董事會命
中國綠地博大綠澤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裴剛

中國上海，2024年1月3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裴剛先生及林光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戴國強先生、金荷仙博士及楊元廣先生。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綠地金融的唯一董事為施征宇先生。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綠地金創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的唯一董事為耿靖博士。

董事共同及個別地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綠地金融及其一致行動人士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聯合公告中表達之意見(綠地金融唯一董事所表達之意見除外)乃經周詳審慎考慮後始行發表，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令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具誤導成份。

綠地金融唯一董事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本聯合公告中表達之意見(董事所表達之意見除外)乃經周詳審慎考慮後始行發表，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令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具誤導成份。

綠地金創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的唯一董事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本聯合公告中表達之意見(董事所表達之意見除外)乃經周詳審慎考慮後始行發表，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令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具誤導成份。